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21-002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000,000万元-4,000,000万元	盈利:10,562,00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亏损:2,000,000万元-2,800,000万元	盈利:11,391,000万元
营业收入	10,500,000万元-11,500,000万元	11,568,333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利润	10,500,000万元-11,500,000万元	11,568,333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0元/股-0.13元/股	盈利:0.03元/股

二、业绩预告报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约为3,000.00万元至4,0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业绩变动是反向下降,本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由于新冠疫情超预期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信通网安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展受到阶段性的影响,加之其管理费用及研发投入同比增加,导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

五、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2,000万元-16,000万元	盈利:10,750.0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11,000万元-15,000万元	盈利:10,750.00万元
营业收入	盈利:5,500万元-7,500万元	盈利:7,983.4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利润	盈利:0.17元/股-0.21元/股	盈利:0.1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0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及汽车行业核心客户产销量的影响,公司的汽车零部件业务有所波动。
2.2020年度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参与的产业基金投资的部分项目在国内外证券市场上市,公司持有基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上升,导致增加约3,000万元-6,000万元的归母净利润。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1-025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14547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简称:20中交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月29日14:50
(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大街外大街13号院1号楼合生财富广场15层会议室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大街外大街13号院1号楼合生财富广场15层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四)召集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李永甫先生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本次会议出席股东共695,433,689股,本次股东大会中,议案(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股份为324,636,740股,议案(二)、(三)议案(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695,433,689股。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人,代表股份445,107,797股,具体情况如下: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2人,代表股份370,797,9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份总数的93.31%。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74,309,8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份总数的16.69%。
3.参与表决的中小投资者(持有公司股份5%以下股份的股东,以下同)2人,代表股份2,2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份总数的0.0003%。
(八)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中洲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提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审议与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关于与关联方借款额度的议案》
同意74,310,84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2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项议案获得有效通过。关联方股东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二)审议《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445,107,7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2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项议案获得有效通过。
(三)审议《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同意445,107,7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2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项议案获得有效通过。
(四)审议《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445,107,7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2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项议案获得有效通过。
(五)审议《关于与合作方共同调用项目公司富余资金的议案》
同意445,107,7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2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项议案获得有效通过。
(六)审议《关于开展再保理业务的议案》
同意445,107,7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2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项议案获得有效通过。
(七)审议《关于开展再保理业务的议案》
同意445,107,7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2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项议案获得有效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洲律师事务所委派陈佳佳、魏蕾两位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股东大会决议。
(二)律师法律意见书。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1-026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14547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简称:20中交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5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3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嘉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润公司”)由于业务发展需要,有以下事项需向我司提供担保:
1.嘉润公司向重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39,000万元,期限2年,我司为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嘉润公司向我司提供反担保。
2.嘉润公司向上海易商易开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申请融资179.54万元,期限不超过一年,我司是该笔商业承兑汇票的承兑保证人。

我司曾于2021年1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2021年1月29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我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合计39,179.54万元,未经超过经审计的担保额度,不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情况及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表(单位:万元):

类别	担保项目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已使用额度	本次担保后已使用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1,608,700	0	39,179.54	1,569,520.46
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310,000	0	0	310,000
合计	2,184,200	0	39,179.54	2,145,020.46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重庆中嘉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年1月6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龚华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902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我司持股比例70%,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0%。
股权结构图如下: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21-004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90万元-960万元	亏损:4,715.08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14,500万元-10,000万元	亏损:4,938.92万元
营业收入	37,000万元-42,000万元	60,646.76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利润	37,000万元-42,000万元	60,646.76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130元/股-0.0190元/股	亏损:0.0946元/股

注:表格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业绩预告报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已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预计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各类政府补助,和税收优惠减免以及盘活低效资产带来的收益影响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3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1-01-11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800万元-2,900万元	盈利:31,761.7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2,000万元-107万元	盈利:31,652.86万元
营业收入	214,000万元-250,000万元	219,53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利润	207,312万元-248,639万元	212,03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6元/股-0.058元/股	盈利:0.62元/股

二、业绩预告报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亏损的主要原因:
1.公司控股子公司俄罗斯罗联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冷轧生产线投产运营,缓解了原材料供应问题,控制了亏损。
2.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较上年增加306.6万元,包括处置子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政府补助、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及收到的资金占用费等。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1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等相关规定,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四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2020年第四季度订单情况

业务类型	新签订单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开工合同(含续签订单)	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金额
公共装修	144,024.66	1,126,064.08	6,644.30
住宅装修	144,902.12	611,691.51	19,897.79
设计业务	1,648.86	22,009.62	-
合计	290,575.64	1,759,765.41	24,542.09

注: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开工合同金额包含已终止的《越南顺港帝国际别墅公寓酒店度假中心工程机电(装修)专业分包合同》及《椰林湾双子塔公寓式酒店设计-采购和施工总承包合同》。

二、尚未完工的重大项目情况

1.越南顺港帝国际别墅公寓酒店度假中心工程的机电、装饰、园林绿化工程合同,合同金额121,777.2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已确认收入3,450.72万元,累计收款3,450.72万元;椰林湾双子塔公寓式酒店设计-采购和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119,200.0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尚未开工。

鉴于上述项目具体规划调整和海外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长期持续客观因素,经合同各方友好协商,已于2021年1月22日签署了《合同终止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境外工程合同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澳大利亚墨尔本利亚州“绿”生态园基础设施设计与智能化装配式建筑项目,采购、建设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30,000.0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完工建设0.42%,累计已确认收入4,519.47万元,累计收款458.59万元。2020年以来受海外疫情影响,该项目无法进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作方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结算款项不存在重大风险。

由于上述相关事项涉及数据较多,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豪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5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重组预案信息披露二次问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披露了《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并于2020年12月1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大豪科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273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披露了《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回复》以及《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并于2021年1月2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大豪科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144号)(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交所〈关于对大豪科技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公司于收到《二次问询函》后,积极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对二次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由于需对回复内容进行进一步补充完善,同时中介机构相关中介机构盖章并发表意见,公司将延期回复《二次问询函》。公司将继续积极与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推进二次问询函回复工作,尽快就二次问询函涉及的相关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1-018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50亿元至58亿元,较上年增长约66.67%至93.33%;
2.预计2020年度业绩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00万元至13,000万元;
3.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000万元至4,5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50亿元至58亿元,较上年增长约66.67%至93.33%;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00万元至13,000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000万元至4,5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098.73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757.08万元
(二)每股收益:-0.78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2020年,公司强化与夯实在内容营销领域的头部地位,头部效应愈加明显,并积极开拓新业务,主营业务已由内容营销与数字营销为主的整合营销服务,逐步扩展至更加精准效果营销、短视频营销与内容电商服务,打造了从创意、设计、传播、营销、媒介分发到产品营销的全链路营销与全链路的营销赋能体系。依托自身内容营销与营销服务能力、客户资源、人才矩阵优势,公司将建立至今积累的客户服务优势逐步转变为公司的供应链资源优势,构建了完整的内容电商服务体系。公司短视频营销与内容电商等新业态快速发展,业务收入占比稳步提升,有望成为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2.公司2020年度服务客户数量持续增长,老客户合作体量持续增加,尤其是与网眼、新国货品牌等的合作深度进一步提升,促进了公司原有业务的大幅增长。2020年,公司在内容营销和效果营销业务领域持续发力,行业地位凸显,如:公司帮助“支付宝”在网络推广(这就是街舞)中完成内容营销植入营销,帮助“唯品会”在《哈哈哈哈哈》、《认真的嘎嘎们》、《三十而已》中完成内容营销植入营销;帮助“完美日记”围绕线下垂类APP以及线下重点媒体资源进行全域流量的品牌内容营销;帮助“快手极速版”根据人群标签进行精准推广广告等。
3.2019年公司商誉及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商誉减值准备31,689.33万元,导致公允价值亏损。2020年末,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市场变化等因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对商誉及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经公司财务部门与评估机构初步沟通及测算,预计本期计提商誉减值金额较上期大幅减少,最终数据将以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确定为依据。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当期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7,000万元至8,5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并已就业绩预告有关资产减值等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进行了初步沟通,无其他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真实性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事项
1.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2020年度公司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均以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1-019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减持主体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北京合众创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众创世”,原名:北京合众创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9%。公司董事兼副总李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2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66%。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王晓璐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3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61%。公司董事潘欣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89,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44%。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合众创世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拟减持不超过3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48%。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上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其中李浩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80,000股;王晓璐女士拟减持不超过108,700股;潘欣女士拟减持不超过97,400股。
上述减持时间、数量及比例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李浩	240,000	0.098%	2020/1/14 2020/6/17 2020/1/14	-	竞价、大宗交易	180,000	0.072%
王晓璐	145,000	0.054%	2020/1/14 2020/6/17	-	竞价、大宗交易	108,700	0.041%
潘欣	129,800	0.048%	2020/1/14 2020/6/17	-	竞价、大宗交易	97,400	0.033%

备注:北京合众创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北京合众创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20年10月27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李浩	240,000	0.098%	2020/1/14 2020/6/17 2020/1/14	-	竞价、大宗交易	180,000	0.072%
王晓璐	145,000	0.054%	2020/1/14 2020/6/17	-	竞价、大宗交易	108,700	0.041%
潘欣	129,800	0.048%	2020/1/14 2020/6/17	-	竞价、大宗交易	97,400	0.033%

注: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若计划减持期间出现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的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口否
(二)上述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口否
合众创世承诺:所持公司股份除公开发售外(如有)的部分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有的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累计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本公司不再作为公司股份持有人/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或者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终止。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董监高承诺:本人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累计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0%。上述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终止。
上述股东及董监高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
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口是口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况;上述计划的实施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合众创世、李浩、王晓璐或潘欣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具体情况实施上述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1-004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3537,5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67,5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1,5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52,500万元。详情可参见2020年4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上述事项已于2020年5月20日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因银行借款到期,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诚信路支行重新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240200068-2021年瑞北(保)字0001号),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贵州科开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开医药”)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贵州科开医药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医药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谷雪峰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46,435.41万元
成立日期:1996年4月28日
营业期限:1996年4月28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类生物制品(除疫苗)、精神药品(二类)、中药饮片、医疗器械Ⅲ类、医疗器械Ⅱ类、医疗器械I类(具体品种以许可证为准)的批发、药品物流配送、仓储、第三方物流服务;转让医药、医药、生物、化学试剂新技术;临床医疗服务;培训;房屋租赁;医疗器械消毒服务;化妆品、保健品、消毒剂、消毒用品、民用五金、家用电器、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含酒类)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奶粉销售;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
三、关联关系说明
经核查,科开医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1-006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于2020年10月30日披露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中预计,2020年1-12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亏损5,500万元至4,000万元。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项目	修正后	原预测	修正后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500万元-4,000万元	亏损:3,200万元-4,800万元	盈利:628.04万元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亏损:3,400万元-5,000万元	盈利:283.57万元	盈利:283.57万元	净利润
营业收入	盈利:21,500万元-25,500万元	盈利:30,893.03万元	盈利:30,893.03万元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利润	21,500万元-25,500万元	盈利:30,893.03元	盈利:30,893.03元	每股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6元/股-0.33元/股	盈利:0.22元/股-0.40元/股	盈利:0.02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修正有关重大事项与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因贵州众信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暂无法确定贵州众信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的减值金额,审慎起见,公司对调整预计的减值金额(减值准备)进行修正披露。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2020年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1-005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2021年1月5日,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与“甲方”,徐林英(以下简称“乙方一”),杨三乙(以下简称“乙方二”)和泉州众信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信科技”或“标的公司”)或“丙方”,以上甲方、乙方一、乙方二及丙方合称为“各方”)签订了《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二)》及《业绩承诺补充协议》、《业绩承诺补充协议(二)》补充协议(以下合称为“补充协议二”),约定主要条款为:甲方在2019年11月完成部分支付的5%丙方股份,乙方一或乙方二指定的其他第三方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完成大宗交易,按照原支付交易规则予以回购,回购期限最长至2021年7月31日并完成后支付,乙方二或乙方二指定的其他第三方需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回购款。乙方二承诺在2021年1月31日支付400万元人民币至甲方的银行账户作为保证金(转账附言备注为:股份回购之保证金)。乙方一或其指定的其他第三方在约定期限内完成回购,保证金可抵回回购款,具体内容查看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关于与众信科技、徐林英、杨三乙签订〈补充协议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二、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乙方二支付的400万元保证金,公司将关注乙方二或乙方二指定的其他第三方回购公司持有的5%丙方股份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披露进展情况。

三、备查文件
(一)